

# 宜蘭縣 113 年度第 1 次幼兒教保諮詢會紀錄

時間：113 年 6 月 24 日(一)下午 2 時

地點：本府 204 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（委員人數 15 人，實到 13 人，請假 2 人，達法定開會人數）

主席：林召集人姿妙（由簡副召集人信斌代理）

紀錄：張蕙雯

壹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

貳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

決定：照案通過。

參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：

一、序號 1：建議每年召開 2 次會議，俾利瞭解幼兒教保業務發展與進度。

決定：解除列管。

二、序號 2：請縣府因應少子女化研擬對策。

決定：解除列管。

肆、業務報告：行政業務報告（資料期間：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5 月）。

決定：准予備查。

伍、提案討論：無。

陸、臨時動議

一、案由：參考「0~6 歲國家一起養」政策之精神，幼生就讀公私立教保服務機構之就學費用應該要有一致的補助標準，就育兒津貼補助家長的部分，私立教保服務機構補助金額為 5,000~7,000 元不等，應比照公立幼兒園補助金額 1 萬 5,000 元，請縣府函轉國教署爭取補助金額一致性。

（提案者：林委員淑玲）

決議：請業務單位函轉國教署評估可行性。

二、案由：建議縣府建置完善之教保資訊平台，包含代理代課機制之人才庫，以因應及解決本縣各公私立教保服務機構現場人力不足，及為提升教學品質，老師可隨時至平台下載各園現場教學分享（經驗傳

承) 資料參考與學習，以解決現場教學問題、優良教保服務機構評鑑或績優表現分享，以提供其他教保服務機構學習。

(提案者：林委員淑玲、游委員妙香、薛委員慧平)

決議：

- (一) 委員所建議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有完善的人才庫建置平台，本府會再深入瞭解，作為爾後規劃的參考。
- (二) 每年基礎評鑑通過之幼兒園，及由本府推薦績優並有意願的幼兒園參加教育部辦理教學卓越獎項，經教育部評選績優表揚者，本府將來會透過相關學前會議，讓優秀的園所可以將經驗分享給其他幼兒園共同學習。

柒、散會：下午 3 時 15 分。